

鹏华基金鹏诚平稳强债 2 号 QDII 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 致委托人的通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截至 2019 年 7 月 22 日，鹏华基金鹏诚平稳强债 2 号 QDII 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已完成资产变现。根据《鹏华基金鹏诚平稳强债 2 号 QDII 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合同”）第二十五章关于“（五）本合同终止的情形包括下列事项：……8、资产管理人完成计划资产变现并选择提前终止”的约定，本计划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提前终止。

特此通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22 日